

编号_____

四川省基督教 义工传道员认定、备案表

姓 名 _____

所在教会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四川省基督教“两会”办公室 印制

填表说明

- 1、本表所填写内容须真实无误；
- 2、有关内容如在本表内填写不完，可另加 A4 纸附页；
- 3、请用碳素签字笔填写本表；
- 4、本表一式 3 份，请各地教会在开展认定备案工作，主动向当地民宗局汇报认定工作，认定程序完成后主动向当地民宗局报告备案。认定备案表所在教会存档；
- 5、义工传道员由县（区、市）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认定，报县（区、市）民宗局备案；县级无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的由市级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认定，报县（区、市）民宗局备案；市级无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的由省基督教“两会”认定，报县（区、市）民宗局备案；
- 6、各市（州）认定备案完成后，及时将人员名单报省基督教“两会”办公室汇总、归档。

姓 名		性 别		(2 寸彩照)
出生年月		民 族		
文化程度		爱国会职务		
所在教会		拟认定职务	义工传道员	
身份证号码			邮 编	
通信地址			电 话	
自 我 工 作 总 结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教会认定意见： (盖章) 年 月	
县（区、市）基督教爱国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县（区、市）民宗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市（州）基督教爱国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市（州）民宗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省基督教“两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备注：	